

美國上訴法院推翻FCC對廣電節目猥褻言論之認定



美國紐約第二巡迴法院上訴法院於2007年6月5日做出判決，認定FCC對於廣電節目是否違反猥褻言論規範之判斷標準為恣意專斷(arbitrary and capricious)的決定。此一案件起因於福斯電視台轉播2002年及2003年音樂告示排行榜頒獎典禮(Billboard Music Awards)時，歌手Cher及名人Nicole Richie分別在典禮中說出不雅言詞，事後FCC認定福斯電視台之轉播違反廣電節目之猥褻言論相關規範。福斯電視台對於FCC之認定不服，因而向法院提起訴訟。

依照過去FCC對猥褻言論之認定標準來看，「瞬間之咒罵言詞」(fleeting expletives)並不屬於猥褻言論，廣電節目中播出相關內容並不違反猥褻言論之管制規範。但自2003年起，FCC改變認定標準，認為所有不雅言詞均不可避免地帶有性暗示之內涵，因此廣電節目中凡涉及不雅言論之內容都是猥褻言論。

根據紐約第二巡迴法院上訴法院之判決指出，FCC的決定毫無疑問地改變了對於廣電節目是否違反猥褻言論規範之認定標準，且FCC對於改變認定標準一事所提出的理由並不具有說服力；FCC於訴訟過程中亦承認，即便在決定改變認定標準前，也沒有證據顯示廣播電視台曾密集播送充滿咒罵言論之內容。因此，紐約第二巡迴法院上訴法院認為，FCC改變認定標準一事乃是恣意專斷的決定，從而撤銷FCC對於福斯節目之認定。對於法院之判決，FCC主席Kevin Martin表示遺憾以及難以置信，將會委請律師研議是否繼續上訴最高法院。

相關連結

 [Washington post](#)

相關附件

 [FCC \[pdf\]](#)

 http://hraunfoss.fcc.gov/edocs_public/attachmatch/DOC-273599A1.pdf [pdf]

 [FCC \[pdf\]](#)

吳佩諭 編譯整理

上稿時間：2007年06月

資料來源：

Washington post, available at <http://www.washingtonpost.com/wp-dyn/content/article/2007/06/04/AR2007060400875.html?referrer=digg>, 最後瀏覽日：2007年06月05日

FCC, available at http://hraunfoss.fcc.gov/edocs_public/attachmatch/DOC-273602A1.pdf, 最後瀏覽日：2007年06月05日

http://hraunfoss.fcc.gov/edocs_public/attachmatch/DOC-273599A1.pdf, 最後瀏覽日：2007年06月05日

 推薦文章